

瀋陽鐵路公報

第一一二二號

中華民國三十八年四月十四日

(星期四)

發行者 瀋陽鐵路管理局秘書室

自四月二十日起貨車清掃旬間第四日

目次

大連局爲定大連區域內站名及貨物訂正事項收報人	七五九
公佈長大線及哈長線一部徐行速度	七五九
換起防止丟失客車發電機用電帶	七五九
取消貨物列車檢車乘務員後	七六〇
各有關行車人員應注意事項	七六一
任免	七六一
雜報：舊證章等一律繳回作廢	七六一
貨車清掃旬間第二日	七六二
喚起各站辦理運轉員工注意事項	七六二

電報

◎瀋局電報(車營字第二一九號)
安東 長春分局長 經理處長
管內各站長 各列車段長
准本月五日大連局運輸處長七號電大連局管內大連附近各站在一九四八年二月我們爲了掃除障礙殘餘故以各站業務及獨立情況不同命名爲大連站，大連北站，(簡稱北站) 大連港站，(簡稱港站) 大連東站，(簡稱東站) 大連站，(即稱旅客站) 大連北站(即稱貨車組成站) 大連港站，大連東站(均爲貨物站)過去有關貨物訂正事項等之電報，均發

大連站等情希今後如有訂正電報時收報人改正爲(過去都寫到大連貨物)一律寫大連北站貨物，大連發貨物之訂正等電報，一律寫該起運站名，不知何站起運時，只知大連發，亦應發往大連北站，並望有關貨物及旅客關係之電報，應增加收報人大連局(貨物科、旅客科)以上希轉知各有關站段處所予以

施行期間	區間	位置	理由
自四月五日起	沙崗間	自二〇八公里至二〇九公里	每小時十公里 因橋樑工程一部完竣
自四月三十日止	蓋平間	自二〇九公里至二一〇公里	每小時十公里 因橋樑工程一部完竣
自四月八日起	雙廟子間	自五五六公里至五五六公里	每小時十五公里 因橋樑交柱不良
自四月八日起	泉頭間	自五五六公里至五五六公里	每小時十五公里 因橋樑交柱不良
自即日起	陶賴昭間	自一一五公里起	每小時十五公里 因橋樑交柱不良
有通知時止	姚家間	自一一五公里起	每小時十五公里 因橋樑交柱不良

局令

◎瀋局局令第一四二四號(機車字第九六號)
安東 長春分局長
各檢車段 遼陽站站长
爲喚起防止丟失客車發電機用電帶由本局管內，三月份中，屢次發生客車發電機用電帶丟失事件；考其原因不外(1)有不肖份子待機竊取(在遼陽地區丟失最多)。(2)有關領導單位

通令

更正爲盼等情；仰各知照。此電局長劉居英
中華民國三十八年四月九日
◎瀋局通令第一四二六號(車運字第一二二號)
爲公佈長大線及哈長線一部徐行速度由茲公佈列車徐行運轉地段及速度如左表，仰各知照爲要。此令！
局 長 劉 居 英
中華民國三十八年四月十四日

以爲不直接影響行車，平日未加注意。(3)乘務員交接不徹底，或行車途中未能注意防護。(4)始發檢查時未能確認電帶連結狀態，及調整電帶張度。(5)列車到終點站後，未能當時交接，或及時卸下保管。際此材料困難，有關員工應提高警覺注意防護，勳行正確交接。或列車到終點後及時卸下保管。並參照東北鐵路公報三十七年九月十七日

局長 劉居英

機車字一九三號所載注意事項加強管理，以減少人民鐵路之損失。仰各切實注意為要。此令！

附：丟失經過情況調查表一份

中華民國三十八年四月十四日

附表：客車發電機用電帶丟失經過情況調查表

月日	車次	車號	丟失地點	數量	檢段	丟失情況
3. 2	209	2534	陽	1條4.2公尺	陽	被盜
3. 4	13	351	三棵樹站 站台上	〃	〃	在站內停車時被盜
3. 5	302	2119	遼陽	〃	本溪	乘務員當班時交接時被盜
3. 17	22	(電報未載)	遼陽—太子河開	〃	長春	遼陽發車後當即發現丟掉
3. 11	209	2534	遼陽	〃	陽	列車終到後乘務員卸車時被盜
3. 20	301	2119	小屯站	〃	本溪	不明
3. 26	208	34	海城—他山間	〃	大石橋	調查中
3. 26	302	2528	寒 嶺	〃	本溪	不明
3. 26	21	(電報未載)	張台子—瓦房店間	〃	長春	丟失
3. 29	22	〃	〃	〃	〃	被割3處
3. 30	21	〃	〃	〃	〃	丟失
3. 31	22	〃	〃	〃	〃	〃

◎瀋局局令第一四二二號(機車字第九八號)
安東 長春分局長
管內各機檢列車段長
為取消貨物列車檢車乘務員後各有關行車人員
應加注意事項由

以我局管內運用貨車，業經全部按裝風管，對各次貨物列車，無置檢車乘務員之必要在三月份內，經試行結果，並未發生任何有碍行車問題，由本月起分期取消。仰各檢車段除加強列車檢查外，各有關行車人員，注意檢討左列各項，隨時注意行車中的

車輛狀態，並與有關處所取緊密聯繫，以策行車安全為要。此令！

局長 劉居英

中華民國三十八年四月十四日

一、列車檢查所注意事項

- (1) 要隨時注意檢查風管狀態發見管線鬆的或老朽過甚的，要即時更換每根風管要按一個膠皮墊不許兩根風管用一個膠皮墊。
 - (2) 在始發檢查時發現制動行程不適合的，要施行調整。
 - (3) 發見緩解不良或起非常制動者，要隨時修理，儘量減少「制動不良」車。
 - (4) 對磨耗到限度的開瓦，須勵行更換。
 - (5) 迴送大破車輛時務須派人護送。
- 二、有關行車人員注意事項
- (1) 行車中發見制動緩解不良時，車守會同司機，將緩解不良車的支管塞門關閉，並將貯氣副筒內壓力空氣放出，以免擦傷車輪。
 - (2) 運行途中發生車軸發熱事故時，車守會同司機作應急處理，同時電知前方檢車段，或檢車駐在所、段、所接前項通知時，應即作處理準備，經處理後，認為有護送之必要時，應即派人護送。
 - (3) 在中途站因甩掛車輛，發生激烈的衝撞時由司機就衝撞車輛的主要部分，施行檢查，發見有碍行車破損故障時，除能修復者，即予修復外，對不妨碍行車故障，到達前方檢車段或檢車所時作詳明交代。
 - (4) 運轉途中發生其他故障時，由車守連絡司機作適當處理，到前方檢車段後交與檢車段

檢修，
 (5) 在中途站摘解車輛時，要裝掛防護堵以免影響制動機作用。
 (6) 車守應攜帶風管墊若干，以備使用。

註：
 第一期 三月十五日起取消瀋吉線一部、平梅線、吉長線、
 第二期 三月廿日起取消蘇撫線、遼宮線、
 第三期 四月一日起取消瀋吉線全線、瀋安線及瀋安線的各支線、瀋大線及營口支線、
 第四期 四月八日起取消瀋山線、瀋哈線、及長白線

任 免

△機 檢▽
 鄒 永 厚 瓦房店機務段司爐 (二十五級)
 于 恩 成 同 鉗工 (二十四級)
 毛 永 善 同 旋盤工 (二十四級)
 免 職
 三月一日 (機檢免一一)
 △分局異動▽
 呂 志 遠 龍爪站連結員 (二十四級)
 馬 貴 成 同 練習生 (二十九級)
 昇充轉轍員 (二十七級)
 王 振 銘 海城站行李員 (二十六級)
 昇充事務員 (原薪)
 婁 秉 和 同 連結員 (二十五級)
 調充行李員 (原薪)
 張 景 春 同 行李員 (二十三級)
 調充車號員 (原薪)

門 廣 榮 海城站售票員 (二十六級)
 調充檢票員 (原薪)
 賈 鴻 文 車務科事務員 (二十三級)
 龐 鴻 鑫 同 同 (二十級)
 會 福 祿 同 同 (二十級)
 昇充調度員 (十八級)
 李 鎮 維 同 同 (二十一級)
 昇充調度員 (原薪)
 叢 福 源 同 同 (二十三級)
 昇充調度員 (二十二級)
 寇 德 昌 車務處事務員 (二十三級)
 昇充二等科員 (十九級)
 哈 廣 齡 同 同 (二十三級)
 昇充 同 (二十二級)
 張 伯 福 同 同 (二十一級)
 昇充 同 (二十級)
 宋 文 生 同 同 (二十四級)
 昇充 同 (二十一級)
 劉 東 伯 同 辦事員 (二十五級)
 昇充事務員 (二十四級)
 傅 永 春 同 同 (二十八級)
 昇充 同 (二十五級)
 王 文 田 安東站列車行李員 (二十七級)
 調充貨運員 (原薪)
 三月十七日 (分局異三九)
 金 恒 祿 本溪工務段養路工
 金 恒 雲 同 同
 張 玉 良 同 同
 沈 元 樹 同 同
 姚 文 恒 同 同

張 維 生 本溪工務段養路工
 張 寶 貴 同 同
 高 振 國 同 同
 李 忠 盛 安東機務段學徒工
 兆 文 祥 本溪檢車段幫工匠
 邱 貴 榮 吳家屯站運轉員
 免 職
 三月十七日 (分局異四〇)
 于 振 田 安東機務段練習生 (三十三級)
 于 元 明 同 裝修工 (二十四級)
 于 長 龍 灌水機務段給炭工 (二十六級)
 免 職
 三月五日
 崔 廣 慶 牛心台轉轍員 (二十六級)
 免 職
 三月三日
 陳 雲 橋 官原站練習生 (三十一級)
 免 職
 二月二十二日 (分局異四二)
 盧 盛 會
 于 學 章
 孫 文 章
 梁 緒 波
 派充安東機務段給炭工 (三十級)
 三月四日
 王 樹 棠
 派充本溪機務段熔接工 (十八級)
 宗 校 楠
 派充安東機務段司機 (十五級)
 張 福 堂
 派充 同 司爐 (二十五級)

二月一日

薛 振 聲

派充材料科辦事員

(二十九級)

成 守 富

派充經理科辦事員

(二十八級)

陶 廣 城

派充同 同

(二十五級)

三月一日

張 春 發

本溪工務段幫工匠

(分局異四二)

死 亡

三月五日

任 成 奎

派充安東檢車段檢車員

(二十三級)

三月十七日

郭 洪 喜

安東電務段號誌工

(十七級)

趙 樹 清

通信工

(十九級)

劉 恒 瑞

本溪湖站檢票員

(二十八級)

趙 國 玉

五龍背站運轉員

(十九級)

昇充副站長

(十八級)

三月二十一日

李 惠 德

本溪辦事處科員

(二十級)

湯 維 生

同 事務員

(二十三級)

王 賈 武

宮原行車室列車

(二十六級)

調充車務科事務員

(二十五級)

三月二十一日

調充車務科事務員

(分局異四七)

雜 報

人事處通知 人 字 第 六 二 號
中華民國三十八年四月十四日

查本局員工以前佩帶之舊身份証及袖章，業於三月十九日奉局令第九六一號(第九〇號公報)公佈，限於三月二十五日一律作廢在案。但是各處員工仍有繼續佩帶者，這不但表示忽視局令，且有碍觀瞻。爲了澈底遵守紀律，希各單位負責同志，負責糾正，並將舊証章一律繳回作廢爲荷。

人事處長張愉忱

貨車清掃旬間第二日(四月十二日)

本溪北站運轉員王文德同志，爲了使貨車清掃澈底，自己由家帶來水筒、木棒、草繩做成刷子，率同全班員工把站內所有的貨車，車皮外部，刷洗一新，十二日由該站掛出的貨車整潔可觀。這種舍己奉公的勞動態度，值得表揚。

瀋陽南站受到昨日四平站的批評，一意雪恥，就發動突擊工作，爲了補救停站車輛清掃不足，由運轉員爲首，率同員工們，並有列車段，檢車段自動應援協助各四名，對於清掃不澈底的貨車，隨編隨掃，最後開車時，全列無一車清掃不良情形，這是多麼好的作法，應當向他們看齊。

十一日二八八次，四平開車時，守車清掃不良，內有爐灰，草很多，同日三二一次蘇家屯開車時，守車九五七號清掃不良，四平站蘇家屯兩站負責員工今後希望注意。

十一日二六〇次由鞍山站掛有空車六輛，內有煤面及高糧
同日二六二次遼陽加掛空車十三輛中，有四輛清掃不良。
十二日大連進入空車三三輛，內有煤面者最多，瓦房店站負責清掃完了。

(車·運)

爲喚起各站辦理運轉員工注意事項由

查近來各站辦理運轉員工多有疏懈怠慢情事仰各站負責首長針對左列事實加強學習進一步地提高員工覺悟忠實實實的爲人民鐵路服務勿稍疏懈爲要茲將應注意事項及事實列左

- 一、各站普遍對三十八年三月二十一日公報瀋局通令第九八六號所規定之安全確認號訊多未勵行
- 二、各站代用手信號者多有未待列車全部通過顯示位置即將手信號撤去
- 三、各站值班站長迎送列車時多有未待列車出站即行回運轉室去
- 四、各站轉轍員於列車通過道岔時一定要在場監視(除集中挺子站)
- 五、三日間竟發生左列不當事實希各站段加以警覺

- 一、四月四日飄兒屯站值班站長於六二三次進站時未出務
- 一、四月五日萬家嶺站溜放甩車時將貨車一輛破損
- 一、四月六日新開站值夜班全部員工睡覺影響七三九一次辦理閉塞
- 一、四月六日得勝台新台子兩站值班站長於二二三進站時未出務

更正

△更正
本局公報第一〇三號六八三頁上段李慶庚係李應庚之誤特此更正
本局三月二十五日號外第四版下段王官陞大石橋分局人事科二等科員調工資工時科係王傑之誤特此更正
本局公報第一〇〇號第六五六號上段侯大中新級(三十三級)係二十三級之誤特此更正